

考試院第 13 屆第 88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 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出席者：黃榮村 周弘憲 姚立德 周蓮香 陳錦生 吳新興
伊萬·納威 何怡澄 王秀紅 楊雅惠 陳慈陽
許舒翔 周志宏 郝培芝

列席者：劉建忻 袁自玉 李隆盛 曾慧敏 朱楠賢 林文燦
呂建德 張秋元

主 席：黃榮村

秘書長：劉建忻

紀 錄：卞亞珍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87 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一) 第 85 次會議，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薦任升官等考試類科及應試科目表等 4 種法規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部擬及院一組意見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6 日函請立法院查照，另函復考選部。

決定：洽悉。

(二) 第 85 次會議，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規則第 3 條附表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部擬及院一組意見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6 日函請立法院查照，另函復考選部。

決定：洽悉。

三、書面報告

(一) 總統民國 111 年 5 月 18 日令公布廢止行政院新聞局組織條例，以及該局駐外新聞機構組織通則等二案，報請查照。

決定：洽悉。

(二) 考選部函陳 111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領隊人員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一案，報

請查照。

周委員蓮香：1. 有關 111 年導遊領隊人員考試，除外語導遊人員第二試口試在本周末舉行外，均已辦理完竣。自今年 2 月 9 日召開典試委員會第 1 次會議，3 月 12 日至 13 日在臺北等 12 考區進行筆試，4 月 26 日完成榜示作業，相關典試及試務工作時程快速且順利，在此感謝各分區典試委員及試務工作同仁的辛勞。2. 本次考試報考人數 13,354 人，全程到考 11,229 人，到考率 84.09%，相較 101 年導遊領隊人員報名人數 118,871 人，本年報考人數確實減少許多。3. 有關試題疑義部分，1,870 題測驗題，應考人提出試題疑義者計 66 題(占 3.53%)，更正答案僅 3 題(占 0.16%)，整體而言，試題正確率極高，品質相當良好。4. 及格率部分，導遊、領隊人員及格率均約 4 成，普遍高於其他專技人員考試，惟華語領隊人員及格率 28%，與外語領隊人員 49%相較，低 21%；華語導遊人員及格率 38%，相較外語導遊人員 52%，低 14%，顯示華語人員程度較外語人員似有所差異。此外，外語導遊人員筆試及格率 52%極高，惟各語別差異頗大，如越南語導遊人員報考 93 人，到考 75 人，只有 6 人通過筆試，及格率僅 8%，倘因此導致該語別導遊人員供不應求，建議未來交通部觀光局及相關協會可加強輔導該語別人員應試。5. 各性別及格率部分，外語人員部分男女性及格率較無明顯差異，惟華語人員部分則男性及格率高於女性約 10%。以上說明，提供院會參酌。

許部長舒翔補充報告：對周委員蓮香意見加以說明(略)。

決定：准予核備。

四、本院秘書長工作報告(劉秘書長建忻報告)：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辦理情形

陳委員錦生：1. 過去國家考試紙本及格證書附有及格人員照片，現行紙本證書則不再隨附照片，相關規定係何時更改？請補充說明。2. 近年來已有多所大專院校使用區塊鍊技術核發畢業證書，且目前區塊鍊技術多屬私人公司所擁有，可信度

仍待查證，惟因本院發給之及格證書較不涉及國外學歷認證等問題，且政府機關使用數位簽章技術由來已久，相關技術與安全性應已成熟，個人認為國家考試數位及格證書採用數位簽章技術核發便已足夠。3. 依報告資料所示，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預計將於今(111)年 8 月開始試辦，112 年起全面發行。過去已製發惟未經請領之證書將如何處理？是否需重新數位化製發與掃描建檔？4. 未來考試及格證書由現階段紙本印製發送，轉為數位發行，勢將引進數位服務與技術，現有人員是否進行相關訓練？抑或有重新招考之必要？倘需酌增人力與維護成本，相關經費來源為何？請補充說明。

姚委員立德：1. 依報告所示，本院證書數位化後，仍將配合考試暨訓練及(合)格人員需求，得依其申請提供核發紙本證書。考量現行部分考試仍有核發紙本證書需求，如部分專技人員依其商業需求，須將證書懸掛於執行業務處所明顯處，建議本院持續提供紙本證書核發服務，俾期妥適。2. 未來證書數位化後，相關申請及驗證等作業須 24 小時持續服務，倘以即將舉行的護理師考試為例，因其應考人數眾多，為利渠等能迅速投入職場，預料網站將在短期間湧入大量證書申請，因此建請注意系統維運及網站流量負荷，須維持適當頻寬以確保持續服務，未來常態性維運建議可由專責小組負責辦理。3. 為推廣電子證(明)書使用，現行規劃暫免徵電子證(明)書規費，惟未來電子證書發證、驗證功能均需持續提供服務，建議考量合理收費，以應相關維運之軟硬體及網路頻寬等成本。

王委員秀紅：1. 個人高度肯定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政策，不僅民眾受益，也可提升政府施政效能。數位化相關作業程序與專業把關機制，相信在本院與考選部長年辦理國家考試的專業經驗下，定能有妥善之安排。2. 以醫事人員護理師考試及格證書之製發，以及護理師證書之取得為例，本院及考選部積極改善作業方式、縮短醫事人力甄補期程，即為最好

的事例。護理師考試與一般公務人員考試不同，除需有考試院發給的考試及格證書外，尚須衛福部發給護理師證書，並經縣市衛生局的執業登記程序，方能擔任護理師。有關護理師取得證書與其執業的流程，早期從考試至放榜，再到進入職場之執業登記，約需花6個月的時間，近年來已大幅改善。目前在考試放榜後，考選部便將及格資料提供本院製作及格證書，同時亦將相關資訊發函衛福部，以加速該部核發護理師證書作業流程，目前已縮短為2個月，效率備受外界肯定。3. 未來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改以數位化發行，相信上開流程定能更加縮短，尤其能加快及格人員資料的匯送與勾稽，使醫療人力的補充更為迅速。同時，鑑於本院與考選部不斷精進考選業務，相信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定能妥善辦理，進而提升民眾對國家考試的滿意度。4. 在當代政府執政持續轉向數位化的時代，針對醫事人員人力資源管理，建議可透過教考訓用各端的連結，共同建構醫事人力資料庫，此亦為世界衛生組織對其會員國的計畫與要求，希望各會員國都能建立健康人力資料庫。顯然人力資源管理已朝數位化轉型與發展，或可將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視為建構醫事人力資料庫的一環，個人期許藉此逐步推展至更高層次的國家人力資源管理，以符應本院作為國家人力資源部門之願景與自我期許。

何委員怡澄：電子證書下載將提供自然人憑證、健保卡或臺灣行動身分識別機制(TW Fid0)等3種身分認證機制，考量現行部分專技考試尚有外國人應考，如外語導遊領隊人員考試等，部分醫事人員考試亦開放外國人應試，該等外國應考人下載電子證書之身分認證機制為何？請說明。

伊萬·納威委員：1. 數位政府與數位治理乃是國人對當代政府的基本要求，亦為政府從事數位公共服務的重要目標。2015年聯合國訂定國家永續發展的目標之一，希望在2030年透過數位化「消除貧窮」，和「不遺漏任何人」，促使人民能發

揮自身潛力，並將之視為政府的基本責任與公共服務的終極目標。2. 據個人了解，區塊鏈技術已為許多國家採用，具有高度安全、不易竄改、去中心化等特性，可藉以傳遞相關重要資訊。就數位使用的觀點而言，本院推動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目前規劃介接國發會 My Data，以及自然人憑證、健保卡、TW Fid0 等系統串連，作為身分驗證與證書發行的基本架構。以個人使用經驗為例，My Data 平臺之登入與操作，需要自然人憑證，雖可透過手機操作，惟帳號開通仍須透過電腦認證，因此在設備上仍需備妥讀卡機才能登入。這些過程，無形中增加許多設備門檻，對於經濟弱勢或數位資源不足的地區，特別是原鄉或偏鄉，恐將加大數位落差情形，因此在推動相關工作時，建議仍應考量城鄉差距與數位落差，思考如何簡化流程，以避免系統操作不順暢所引發的潛在問題。3. 書面資料第 7 頁，有關本院推動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之緣起，係為解決部分舊有未領取證書的管理問題，預計在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後，將上開舊有未領取之紙本證書予以銷毀。惟就文獻史料的觀點而言，舊有紙本證書或可作為早期史料展示之用，以顯示國家考試的發展歷程，活化資料效能，建議研議以適當空間存放之可行性。4. 現階段規劃暫免徵電子證書規費，以鼓勵及格人員申請，推廣數位證書。有關規費之減免，依規費法第 11 條、第 12 條均給予機關彈性空間。目前國家考試包含公務人員考試與專技人員考試，都有針對身心障礙、低收入戶以及原住民族身分提供報名費減免與免徵規費等優惠措施，未來電子化證書規費減免，建議可普及於一般國民。另外，因暫時免徵規費，相關規費的短收會否影響業務運作？請補充說明。

楊委員雅惠：1. 支持並肯定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政策，電子證書真偽係透過系統快速驗證，以現今電腦技術發達，相關驗證機制或仍有未盡周全之處，建議全面推廣電子證書時多予觀察，以防堵偽造弊端。2. 現行國家考試紙本及格證書除身心障礙等特殊身分免徵證書費外，其餘各種證書及證明

書每張收費 500 元。目前電子證書規劃暫免徵規費，考量使用電子證書涉及城鄉數位落差等衡平性問題，且基於使用者付費，個人贊同考慮適度收取電子證書規費之可行性，倘若收取費用則可酌低，不必考量發證及維運成本之打平，至於收費必要性及技術可行性，建請審慎研究。

吳委員新興：1. 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數位化是大勢所趨，國家整體運作朝科技數位化方向前進，因此，以數位化核發證書是正確方向。2. 依簡報所示，傳統人工作業發給證書的方式不因實施電子證書而驟然停辦，有一段過渡期，立意良善，建議規劃適度的過渡期，讓新舊兩制併行，或可減少城鄉數位落差的問題。3. 本院為推廣電子證(明)書使用，將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於一定期間暫免徵電子證(明)書規費，期滿再行檢討。未來倘電子證書收費，恐面臨民眾抱怨的問題。考量建置電子證書服務平臺及系統維護，所需經費頗鉅，有關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收費與否，建議應審慎評估，若決定不收費，日後就不需再恢復收費，減少民怨。4. 近年來各種偽造文件頻傳，有關本院證書數位化之防偽、查驗等作業，應已做好萬全準備，惟再次籲請主政單位審慎注意，避免日後因駭客竄改偽造，致打亂本院推動數位化的理想目標。

劉秘書長建忻、蘇參事兼組長秋遠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院長意見：公務機關以服務人民為目的，本院各項措施應朝簡政便民、友善使用的方向規劃辦理，至於證書收費問題，亦宜在此架構下處理。

決定：洽悉。

五、臨時報告

考選部報告(許部長舒翔報告)：6 月舉行之國家考試防疫措施研議情形

吳委員新興：部為因應疫情發展，滾動式調整國家考試防疫措施，已發展出一套標準作業程序，作法完善。惟依個人在外縣市考場實地觀察，參與試務工作的學校對於防疫措施或有

寬嚴不一之落差情形，建議部加強宣導，請其強化相關防疫措施，俾期周妥。

院長意見：有關國家考試陪考問題，應以不陪考為原則，倘有陪考之特殊需要，則採申請制的方式辦理。至於入闈工作人員仍應進行 PCR 檢測，以期周全。

姚委員立德：倘應考人於應試期間下課時自行快篩結果為陽性反應時，該應考人應試之教室內其他應考人將如何處置？

許部長舒翔補充報告：對院長及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決定：洽悉。

貳、討論事項

一、本院會計室案陳本院暨所屬各部會 112 年度概算編列情形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

二、考選部函請舉辦 111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暨二級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請討論。

決議：1. 照案通過，並循例由院長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
2.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

參、臨時動議

一、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1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第 2 次增聘典試委員 1 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

二、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提：111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不動產估價師、專利師、民間之公證人考試典試委員 40 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

散會：11 時

主席 黃 榮 村